

泰國研究

編主泰毓陳

115

阿育地亞皇朝第十二至第十四代

列帝紀 (二)

吳迪著
陳禮頌譯

第八章 緬華皇當國時代，坤窩拉翁沙之裔位，嗎哈節加拉博皇，與乎馬欣皇當國時代——

坤窩倫秘密與三友相計議，成決心謀殺密國盜權之坤窩拉翁沙，而擁天拉查皇子登位。吾人已知天拉查皇子先期見機遁跡空門，寧捨錦繡，而衣黃色袈裟，蓋天拉查皇子已明知其弟死後必有此篡竊之變也。

若情形順利，則天拉查皇子決準備受禪。同謀四人繼往祈求神聖，向卜吉兆。比及深夜，四人同至一廟，燃二燭於廟中，其一以代表篡位之窩拉翁沙，另一以代表天拉查皇子。四人於神前發願，若天拉查皇子之燭先滅，則取消原議，孰知坤窩拉翁沙之燭，迨光燭照之後，遂爾滅去。既獲神聖之示兆，於是同謀者遂決心進行其已定計劃矣。

一五一九年，正月初，羅富里左近發現巨象。坤窩拉翁沙下令將其驅入獸欄，并宣示勝于正月十三日，再往羅富里觀捕象。

坤窩倫繼而暗中聯絡素旺卡碌（原註）與乎毗特府尹。同謀之一曰蒙拉查盛哈（Min Raja Senha）者，被派往應付偽翁巴力（Pseudo Uparat）明莊。餘五人各自登舟，暗伏於欲往象欄之河灣途中，伺機攔截坤窩拉翁沙，與乎皇妃（頌案，指是成拉莊）所乘舫。迫於河灣間發見遊舫，同謀諸人羣起圍困遊舫。至是，坤窩拉翁沙呼曰：「何人胆敢攔朕去路？」坤窩倫拔劍立舟上，厲聲應曰：「我乃坤窩倫也；欲與你等拚命！」坤窩拉翁沙及無恥之皇妃，倉惶被執登岸，卒與其女嬰同遭誅戮。遺屍其以戟刺，棄諸荒野，遺為兀鷹之食。（譯者註）

原註：此素旺卡碌府尹，乃係一異臘皇子，前拍猜拉查皇之義子也。實屬稱之Cambaye皇，頌案，此殆為Cambodge之誤歟，Cambodge乃法人稱真臘之謂也。
譯者註：關於坤窩倫之謀誅兀凶，與乎坤窩倫翁沙遇害經過，本書與丹隆親皇所紀者，微有出入，吳地兩窩拉翁沙之往養

旺卡碌親象，乃屬自壽，而丹隆親皇所紀者，則謂係被誘而往。然親皇所紀似嫌過簡。吳迪書中謂象發現於素旺卡碌，而丹隆親皇則謂發現於東寺。姑錄之，以為參攷：「緬華皇被殺以後……皇弟是信繼位，國家始未發生叛亂……是信皇即位，以年事太稚，自應有人代攝國政，是成拉莊……復藉口是信皇年僅七齡，不能處置國事。竟對窩拉翁沙代攝國政。朝中大臣心中不服。遂發生兩派，反對坤窩拉翁沙一派，與北地長官串通，聘起兵伸討。復有一派如坤窩倫等人，則思以妙計誅除兀凶。迨是成拉莊與坤窩拉翁沙，得悉北方叛變之後，遂決定採取非常之手段，作斷然之處置。坤窩拉翁沙乃公然即帝位……其時欲謀害窩拉翁沙諸人，佈置就緒，遂將坤窩拉翁沙往東寺象欄之中，捕捉奇象。坤窩拉翁沙與是成拉莊甫出宮門，即被殺於荷池連河之口。坤窩拉翁沙在位僅四十二日。但史家以坤窩拉翁沙係權奸竊國，不入於阿育地亞皇朝一代君主之列。——見暹羅古代史，第三章阿育地亞大戰史，第二節（大戰之原因），第六款。」

拍猜拉查皇幼子是信皇子，隨侍母側。歸天拉查皇子看管。同時，蒙拉查威哈暗伏樹後，以候明莊，適明莊乘象欲往獸欄，遂命

中槍斃命。此大暹羅繼而下流無賴之統治，僅犧牲四命而已。即竊位者坤窩拉翁沙，及其弟明莊，與乎皇妃是成拉莊母女是矣。對此無辜女嬰之橫遭殺戮，吾人固為之一掬同情之淚；然坤窩倫則感覺如此模範劣種之舉，乃其責任所繫，當無可疑。

天拉查皇子遂告還俗，并於一五四九年（原註），正月十九日，登暹羅暹羅國君，晉號白嗎哈節加拉博皇（King Maha Chakrapat。頌案暹羅名稱為Maha Chakrapat）。

原註：天拉查皇登極之日，與乎坤窩拉翁沙加冕之日，關係極重。實屬國民所紀者。實屬國民所紀年代作一五四六年，當然錯誤。

新君踐祚之初步施政，厥為表彰空前之榮譽，并饒賞功臣。對於坤窩倫特加獎賞，且以長女（譯者註）妻之，封號曰頌德嗎哈他瑪拉查（Sondha Maha Tammaraja，頌案暹名稱為Sundha Tammaraja），為彭世格太宰，鎮攝北方。實則曩昔坤窩倫之爵位與尊號，幾等於采邑（譯者註）。

譯者註：皇即位之時，年三十有六歲。皇后為素哩玉台（Queen Suriyotai，頌案暹名稱為Suriyotai），所生子女，長子封為拉梅查（Wattana），次子馬欣（Wattana），長女維素加薩提（Wattana）。次女貼加薩提。（Wattana）

皇所以壽長女賜子頌德嗎哈他瑪拉查者，蓋以聯兩方皇族之好也。其事參見丹薩親王暹羅古代史，第三章（阿育地亞大戰史），第二節（大戰之原因），第七款。

緬甸皇達炳殊威秋（Faberg Shwiti），頗蒙暹羅名稱為 *Shwintun* 既聞阿育地亞皇權好國之變，移為夷暹羅為其屬國之良機，遂藉邊疆小故為詞，乃於一五四九年初，統帥大軍，進犯暹羅。緬皇所統軍隊人數，暹羅史籍稱其達三十萬兵，馬三千匹，戰象七百頭。（原註）

原註：此數似乎估計過高，而實屬所紀且倍其數，實屬謂是役緬兵達八十萬乘，馬四萬匹，戰象五千頭。大炮千尊，以一千對水牛及犀牛曳之而行！緬皇既據成可太而後，取道海岸普吉與平吉打間之迪勞（Dila），直趨阿育地亞京云。世人咸謂驚異實屬是否係世上最不誠實之作家，抑或僅係最輕信之作家乎。

緬軍取道馬他邦（Martaban），甘武里（Kandali），與平素擊諸地進發，沿途僅遇小接觸。是年六月，達炳殊威秋立營於阿育地亞京隣境

月。戰情甚烈，緬軍數度逼近城門，然每遭擊退。據自認其時身居阿育地亞京之賓國氏所言，則云此次圍城，幾達四閱

是役也，不獨嗎哈節加拉博皇及其二子隨陣作戰，即其後素哩玉台與其一女，亦同轉戰沙場之間，其威武奮發，不讓鬚眉也。斯二英勇之婦人，各衣男裝，披盔甲，升戰象，與男兵並轡而前，英勇出入於槍林之中。後因急欲拯救皇於危境，素哩玉台皇后竟與公主同遭緬軍刺殺於象下，以身始焉。（譯者註）

譯者註：暹后素哩玉台轉戰沙場之史實，丹薩親皇所記，較吳迪之書為詳。素哩玉台者，暹國之花木蘭也。宜乎暹史對此暹國女英雄之偉績，應為之大書特書也。丹薩親皇所紀如下：……皇后素哩玉台亦請求與諸大臣出陣助戰。嗎哈節加拉博皇許之，令易男裝，作副君模樣。與二子拉梅宣，馬欣及嗎哈節加拉博皇等人升象。與鳳沙瓦底（Sivadi），頗蒙，其時之緬京也。皇之前鋒拍昭拍激戰。嗎哈節加拉博皇，親與拍昭拍象鬥，敗陣，落荒而遁，拍昭拍尾追其後，皇后素哩玉台賭狀，恐嗎哈節加拉博有性命之虞，乃催勸坐象，向前援救。被敵所殺，死於象頭。拉梅宣與馬欣二皇子，見勢奮勇向前，殺退敵軍，奪回母后屍身。嗎哈節加拉博皇乃率軍退回京師，見敵勢大，遂命閉城固守，以待北方援軍。蓋已約定嗎哈他瑪拉查統軍南下，夾擊敵人矣。——見暹羅古代史，第三章（阿育地亞大戰史）

，第三節（大戰之開端及經過），第一款。緬軍配備甚劣，兵士復備管艱辛。加以嗎哈拉查（頭案，即坤拔倫也）不日統大軍由彭世洛南下之訊，傳聞於緬甸國君。同時復聞緬國境內亂之耗。於是遂決意退師，緬甸後軍與暹追兵激戰，卒生擒暹皇之婿嗎哈他瑪拉查，及皇子拉梅宣。（譯者註）

譯者註：案丹薩親皇暹羅古代史，第三章（阿育地亞大戰史），第三節（大戰之開端及經過），第二款云：……達炳殊威秋皇，率大軍隨阿育地亞京以後，即駐於城之北面。至此始悟此來失算，因阿育地亞京四週皆有大河圍繞，無論進攻何方，泰人皆以破裝置船上，伺機轟擊，欲逼近城垣，殊非易舉。緬軍中，並無大砲，足與泰人相抗。緣大軍來自遠方，跋山涉水，攜帶甚屬不便，故軍中只有小砲使用，現泰人復將所有糧食，悉數移儲城內。緬軍覓食艱難，益為束手，遂無法攻陷阿育地亞城。後又偵知北方泰軍亦來增援，將與阿育地亞京之兵夾攻緬軍。鳳沙瓦底皇（頭案，指緬皇達炳殊威秋）皇驚惶萬狀……遂命大軍向達略城方面移退。嗎哈節加拉博皇乃命拉梅宣皇子領兵，與嗎哈他瑪拉查夾攻敵軍，大破之。窮追至甘武里……時緬甸驍騎巫陵郎（Sivadi），見緬皇驍敗於泰人，乃設計埋伏大軍，復使一軍出陣誘敵。泰軍一時失慎，陷入重圍，拉梅宣與嗎哈他瑪拉查同時遭擒，暹皇嗎哈節加拉博無法，遂乞停戰，向達炳殊威秋皇求和，許之。遂遣拉梅宣與嗎哈他瑪拉查二人。

嗎哈節加拉博皇遣使往求歸還皇子。雙方同意之條件有二：一，緬兵撤退時，不許煩擾，次須以二著名御象貢於緬皇。暹皇送二象往，然因二象難以駕馭，並使緬甸全軍為之紛亂。於是二象卒重歸暹羅，致達炳殊威秋皇此次出征，空無所獲而返，即欲用以核其威武之二象，亦同化為烏有矣。（譯者註）

譯者註：丹薩親皇所紀暹緬此戰，論兩國地利人和得失之處，甚為精闢，茲錄之如下：……緬甸暹羅相距甚遠，南方屬於蠻族，東方隔於昌邁蘭哪，直接交戰，實非可憐，必俟緬甸實力充足，先行併吞蠻族，始能假道進擊暹羅。故是緬人於此次侵犯暹國之時，必已吞併蠻族，大泰族（頭案，指圖哪泰而言）矣。故其勢大。此次來攻，緬皇亦自信其兵力遠逾泰人之上，以之壓境，必操勝算。